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验 资 报 告

信会师报字[2013]第 310391 号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验 资 报 告

目录	页码
一、 验资报告	1-2
二、 附件	
附件 1：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减少情况明细表	1
附件 2：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2
附件 3： 验资事项说明	1-3
三、 事务所执业资质证明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验 资 报 告

信会师报字[2013]第310391号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审验了贵公司截至2013年5月31日止减少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的情况。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协议、章程的要求出资，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股东及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减少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602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贵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83,104,000.00元，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283,104,000.00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境内自然人持股177,804,000.00元，占原注册资本的62.81%；无限售条件的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105,300,000.00元，占原注册资本的37.19%。根据2013年5月8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贵公司申请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975,600.00元，其中减少境内自然人持股975,600股。经我们审验，截至2013年5月31日止，贵公司已回购975,600股，减少股本人民币975,600.00元（大写：人民币玖拾柒万伍仟陆佰元整），其中减少境内自然人持股975,600股，减少资本公积2,360,952.00元。

同时我们注意到，贵公司本次减资前的注册资本人民币283,104,000.00元，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283,104,000.00元，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2年7月12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12]第310313号验资报告。截至2013年5月31日止，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人民币282,128,400.00元、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282,128,400.00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本验资报告供贵公司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变更登记及据以向全体股东换发出资证明时使用，不应被视为是对贵公司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附件：1.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减少情况明细表
2.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3.验资事项说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O一三年七月五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附件1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减少情况明细表

截至2013年5月31日止

被审计单位名称：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申请减少注册资本金额	实际减资情况						
		货币	实物	知识产权	土地使用权	其他	合计	其中：实收资本（股本）减少额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境内自然人持股								
其中：林平涛								
林长浩								
林长青								
林长春								
许巧婵								
股权激励限售流通股	975,600.00	3,336,552.00					3,336,552.00	975,600.00
小计	975,600.00	3,336,552.00					3,336,552.00	975,600.00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小计								
合计	975,600.00	3,336,552.00					3,336,552.00	975,600.00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　　中国注册会计师：顾燕君　任华乐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附件2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至2013年5月31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 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实收资本（股本）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本次减少额	变更后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境内自然人持股	177,804,000.00	62.81%	176,828,400.00	62.68%	177,804,000.00	62.81%		176,828,400.00	62.68%
其中：林平涛	60,760,732.00	21.46%	60,760,732.00	21.54%	60,760,732.00	21.46%		60,760,732.00	21.54%
林长浩	29,467,679.00	10.41%	29,467,679.00	10.45%	29,467,679.00	10.41%		29,467,679.00	10.45%
林长青	29,338,862.00	10.36%	29,338,862.00	10.40%	29,338,862.00	10.36%		29,338,862.00	10.40%
林长春	28,642,653.00	10.12%	28,642,653.00	10.15%	28,642,653.00	10.12%		28,642,653.00	10.15%
许巧婵	27,290,074.00	9.64%	27,290,074.00	9.67%	27,290,074.00	9.64%		27,290,074.00	9.67%
股权激励限售流通股	2,304,000.00	0.81%	1,328,400.00	0.47%	2,304,000.00	0.81%	975,600.00	1,328,400.00	0.47%
小计	177,804,000.00	62.81%	176,828,400.00	62.68%	177,804,000.00	62.81%	975,600.00	176,828,400.00	62.68%
二、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105,300,000.00	37.19%	105,300,000.00	37.32%	105,300,000.00	37.19%		105,300,000.00	37.32%
小计	105,300,000.00	37.19%	105,300,000.00	37.32%	105,300,000.00	37.19%		105,300,000.00	37.32%
合计	283,104,000.00	100.00%	282,128,400.00	100.00%	283,104,000.00	100.00%	975,600.00	282,128,400.00	100.00%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　　中国注册会计师：顾燕君　任华乐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附件3

验 资 事 项 说 明

一、 基本情况

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前身为普宁市佳隆食品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7 月 25 日，系在普宁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号为 4452232000286，注册资金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同年贵公司注册资本增加至人民币 64,880,000.00 元，其中：林平涛出资人民币 5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0.77%；林长春出资人民币 10,588,8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16.32%；普宁市双春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春科技”)出资人民币 24,402,695.41 元，占注册资本的 37.61%；普宁市泰旺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旺贸易”）出资人民币 16,907,077.50 元，占注册资本的 26.06%；林长青出资人民币 500,0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0.77%；许巧婵出资人民币 10,088,800.00 元，占注册资本的 15.55%；赖佩华出资人民币 1,892,627.09 元，占注册资本的 2.92%。

2002 年 4 月 16 日，经原普宁市佳隆食品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并经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粤办函（2002）138 号文件《关于同意变更设立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的复函》批准，以原普宁市佳隆食品有限公司业经审计确认的截止 2001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 65,017,457.13 元在扣除 2001 年度利润分配 17,457.13 元后的剩余净资产 6,500.00 万元为基数，按 1：1 的折股比例折合为 6,500.00 万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5,000,000.00 元，各股东持股比例保持不变。经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本公司于 2002 年 5 月 30 日领取了 4400002006544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名称变更为“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 8 月双春科技将持有的贵公司的 22,003,020.00 股(占股本总额的 33.85%)和 2,444,780.00 股(占股本总额的 3.76%)分别转让给林平涛和林长浩；泰旺贸易将持有的贵公司的 8,469,175.00 股（占股本总额的 13.03%）和 8,469,175.00 股(占股本总额的 13.03%)分别转让给林长青和林长浩；赖佩华将持有的贵公司的 1,896,115.00 股(占股本总额的 2.92%)转让给林长青；许巧禅将其持有的 2,457,000.00 股（占股本总额的 3.78%）和 988,000.00 股（占股本总额的 1.52%）分别转让给李雯乔和李月婷。

2008 年 9 月 10 日，贵公司全体股东与普宁市创发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发投资”）、陈泳洪、陆擎签订增资协议，创发投资、陈泳洪、陆擎分别用货币资金 518.00 万元、370.00 万元和 296.00 万元对贵公司进行增资(每股认购价格按照公司截止 2008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1.48 元计算)，分别认缴注册资本 350.00 万元、250.00 万元和 200.00 万元，认缴股份溢价部分合计人民币 384.00 万元列入公司资本公积。增资后，贵公司注册资本增加为 7,300.00 万元。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2009 年 5 月 19 日，贵公司全体股东与国信弘盛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弘盛”)签订增资协议，国信弘盛用货币资金 3,075.00 万元对本公司进行增资，认缴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认缴股份溢价部分 2,575.00 万元列入公司资本公积。增资后，贵公司注册资本增加为 7,800.00 万元。

2009 年 6 月 5 日，贵公司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领取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变更后的 440000000051799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9 年 6 月 11 日，贵公司股东李月婷和李雯乔分别将其持有的本公司的 988,000 股（占总股本的 1.27%）和 2,457,000.00 股(占总股本的 3.15%)转让给股东许巧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353 号文《关于核准广东佳隆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核准，2010 年 10 月，贵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6,00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计人民币 26,000,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4,000,000.00 元。贵公司于 2010 年 11 月 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2010 年 12 月 1 日，贵公司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40000000051799，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壹亿零肆佰万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壹亿零肆佰万元，法人代表为林平涛。

2011 年 5 月 27 日，根据贵公司 2010 年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以 2010 年末总股本 104,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8 股，共计转增 83,200,000.00 股，转增后股本总数 187,200,000.00 股，变更后注册资本 187,200,000.00 元。

2012 年 4 月 11 日，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向 49 名激励对象定向发行 1,536,000.00 股限制性股票，授予股份已于 2012 年 4 月 16 日上市，贵公司股份总数由 18,720.00 万股增至 18,873.60 万股。

2012 年 6 月 28 日，根据贵公司 2011 年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以贵公司现有总股本 188,736,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资本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 5 股，共计转增 94,368,000.00 股，转增后股本总数 283,104,000.00 股，变更后注册资本 283,104,000.00 元。

根据贵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原限售股股东的承诺，国信弘盛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限售股份 4,320,000.00 股和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三户持有的限售股份 4,680,000.00 股，合计 9,000,000.00 股已于 2012 年 6 月 5 日全部解除限售，成为无限售条件股份。

2012 年 7 月 26 日，贵公司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83,104,000.00 元，实收资本为人民币 283,104,000.00 元，法人代表为林平涛。

贵公司的业务经营范围：从事食品研究开发；调味品、罐头食品生产、销售。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二、 申请减资规定

2013年5月8日，贵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本次董事会的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贵公司申请回购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975,600股，回购价格为3.42元/股。

三、 审验结果

截至2013年5月31日止，贵公司已回购股权激励第一批股份975,600股，实际情况如下：

（一） **贵公司于2013年5月31日减少境内自然人持股股数为975,600，减少实收资本（股本）人民币975,600元，减少资本公积人民币2,360,952.00元。**

（二） **公司变更后的实收资本（股本）为人民币282,128,400.00元，比申请变更前减少人民币975,60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达到法定注册资本的最低限额。变更后境内自然人持股176,828,4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62.68%；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105,300,000.00元，占注册资本的37.32%。贵公司减资后的股本为282,128,400.00元，资本公积为606,093,761.98元。**

四、 其他事项

2013年5月9日，贵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减资公告，贵公司债权人可自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